

臺北市山坡地水土保持保育利用管理座談會會談紀錄	
日期：110年8月20日	時間：上午10時
地點：松德大樓8樓會議室	紀錄：黃凱暉
主席：池蘭生處長	府級長官：詳簽到表
市府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與會人員/團體：詳簽到表	
與會人員/團體建議事項	市府回應事項
<p>一、部分申請技師來不及修改報告書，需要展延審查期限，是否可以利用書件管理平台系統線上申請展延，以及審查單位是否會收到相關通知。</p>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市府與受託審查單位間的共同供應契約是要求受託審查單位於委託次日起90日內完成審查，如屆期申請人提出文件未符合法規規定以達核定標準，則受託審查單位應函知本處建議不予核定；故目前契約並沒有可同意展延審查期限之規定。 2. 另如承辦技師因法規或設計因素需額外時間釐清，可申請暫停審查，其期間最多不超過三個月，且不計入受託審查單位審查天數，並以一次為限。 3. 暫停審查可由承辦技師於線上直接申請，受託審查單位將會收到暫停審查的通知信；系統並將於暫停審查期限屆期前，發送簡訊及email提醒申請人、承辦技師及受託審查單位注

	<p>意，並給予新的審查期限。</p>
<p>二、大地處提供失效重新核定的便民服務，立意良善，但建管單位常表示大地處提供之失效重新核定電子文件僅有下載日期、無法區別是否屬有效而退件，建議可加強相關文件標示</p>	<p>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失效重新核定功能已做優化，電子核定文件將包含「重新核定文件(含重新核定日期)、技師申請重新核定自主檢查表、原計畫核定文件(含原核定日期)」，並已於110年8月11日更新功能上線，目前系統功能應已符合需求。 2. 另本處前於110年6月10日發函告知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處電子核定文件如已包含本處浮水印及下載資訊者，請各單位據以審認，無須要求申請人另提核定證明文件。(網址：https://pse.is/3j2rts)
<p>三、水保計畫核定本中大地處浮水印過大，將擋住部分圖說或文字，影響現場施工人員及檢查人員閱讀，建議移除改善。</p>	<p>三、本案先前於拜訪各受託單位時，即有針對本點進行討論，結果雖有部分單位支持，惟亦有部分單位基於書件浮水印代表市府核可之公信力及防偽性，而認為不應更換浮水印位置或移除，而導致本議題尚無定論；本處</p>

	<p>已略為調整浮水印顏色，力求同時符合閱讀及防偽須求。</p>
<p>四、施工檢查紀錄填寫時，如水保計畫水土保持設施眾多，會導致頁面過長，且須一路拉到底才能儲存，不方便使用，建議可以設計摺疊及展開功能。</p>	<p>四、本建議已納入使用者介面更新，並已於110年8月24日完成。</p>
<p>五、本年度有許多新功能，惟因為疫情未舉辦教育訓練說明，可能造成使用者不熟悉操作，是否可提供使用說明手冊，或是改辦理線上教育訓練？</p>	<p>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本處水保書件管理平台已有提供系統操作手冊(網址：https://pse.is/3n6se2)及申請文件範例下載區(網址：https://pse.is/3m95z7)可供使用者下載參閱。 2. 另本處資訊廠商設有系統專責客服人員許先生(電話：02-27593001#3729)，如有任何系統操作上問題歡迎來電詢問。 3. 本處先前曾透過與受委託單位共同群組詢問是否有教育訓練之需求，惟各單位窗口回覆「無此需求，如有個案問題洽許先生釐清即可」，本年度爰未規劃教育訓練。

	<p>4. 後續如各單位有教育訓練需求，本處將視人數安排線上教育訓練課程或個人單機指導。</p>
<p>六、大地處遇到受委託單位提供文件資料有缺失時，是否可在發文糾正前，先與受委託單位溝通看看得否先行補正。</p>	<p>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本處注重品質及效率，且為避免影響申請人權益，受託單位之文書缺失如不影響處分正確性及效力，會以讓申請人即時取得授益處分為優先，但仍會提醒受託單位相關缺失，以提高品質。 2. 本處已宣導同仁提供有溫度之服務，類此案件，於時效允許時可先洽受託單位了解詳情。
<p>七、部分案件水土保持設施設計尺寸複雜或帶有漸變功能，檢查紀錄填寫不易，建議統一律定填寫方法。</p>	<p>七、本處已與各受託施工檢查單位代表群策群力，針對此議題規劃系統改良功能，並已於110年8月11日更新功能上線，目前系統功能應已符合需求。</p>
<p>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林業管理要注意強化循環經濟，砍伐的林木可製成副產品（如打樁編柵等）。 	<p>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永續經營及利用為本市森林管理重要政策方向，針對森林疏伐木或風倒木等本處已建立相

<p>2. 種植時位置建議盡量寬鬆，避免後續疏伐，並應考慮樹種冠幅，及符合當地的土壤、水文等。</p> <p>3. 森林經營應該要秉持專業，不應該被民粹牽著走。</p>	<p>關分類利用流程及規劃，包含利用於手作步道、打樁編柵等，未來將持續辦理。</p> <p>2. 選擇樹種係考量適地適種，符合當地土壤、水文環境等，並經專家學者討論後擇定，另種植密度及營造方式係依循林務局相關規範辦理，持續辦理撫育及監測工作，以推動森林經營正向觀念。</p> <p>3. 謝謝建議，遵照辦理。</p>
<p>九、林相更新是一門專業的科學，惟一般民眾可能不了解林木循環的必要性，再加上部分人士居中炒作中傷議題，導致難以順利進行；但大地處持續逆風溝通說明，值得肯定，最終應可妥善完成林業管理目標。</p>	<p>九、謝謝支持。</p>